





一、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會章程，凡我會員，均應遵守。本會之宗旨，在於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，並促進會員間之合作與交流。本會之組織，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及監事會組成。本會之經費，由會員繳納之會費及社會捐助等項。本會之辦事處，設於本市中山路一二三號。本會之秘書長，由理事會選聘。本會之會計，由監事會監督。本會之印章，由理事會保管。本會之檔案，由秘書處管理。本會之對外關係，由理事會處理。本會之內部事務，由秘書處辦理。本會之各項活動，均應符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修改章程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解散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章程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二、本會之會員，須為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自然人。凡我會員，均應遵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會員大會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本會之理事會，由會員大會選聘。本會之監事會，由會員大會選聘。本會之經費，由會員繳納之會費及社會捐助等項。本會之辦事處，設於本市中山路一二三號。本會之秘書長，由理事會選聘。本會之會計，由監事會監督。本會之印章，由理事會保管。本會之檔案，由秘書處管理。本會之對外關係，由理事會處理。本會之內部事務，由秘書處辦理。本會之各項活動，均應符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修改章程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解散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章程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三、本會之會員，須為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自然人。凡我會員，均應遵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會員大會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本會之理事會，由會員大會選聘。本會之監事會，由會員大會選聘。本會之經費，由會員繳納之會費及社會捐助等項。本會之辦事處，設於本市中山路一二三號。本會之秘書長，由理事會選聘。本會之會計，由監事會監督。本會之印章，由理事會保管。本會之檔案，由秘書處管理。本會之對外關係，由理事會處理。本會之內部事務，由秘書處辦理。本會之各項活動，均應符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修改章程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解散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章程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四、本會之會員，須為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自然人。凡我會員，均應遵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會員大會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本會之理事會，由會員大會選聘。本會之監事會，由會員大會選聘。本會之經費，由會員繳納之會費及社會捐助等項。本會之辦事處，設於本市中山路一二三號。本會之秘書長，由理事會選聘。本會之會計，由監事會監督。本會之印章，由理事會保管。本會之檔案，由秘書處管理。本會之對外關係，由理事會處理。本會之內部事務，由秘書處辦理。本會之各項活動，均應符合本會章程之規定。本會之修改章程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解散，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多數通過。本會之章程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---

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

〇〇〇〇

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



本行自開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與支持，業務蒸蒸日上。茲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增設分行，以便利僑胞之匯款與儲蓄。本行信譽昭著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，實為僑胞之理想選擇。歡迎各界人士踴躍參加。

本行辦理各項銀行業務，包括存款、放款、匯兌、信託等。本行設備完善，服務周到，竭誠為僑胞服務。本行總行設於上海，分行遍佈世界各地。本行信譽可靠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。

本行自開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與支持，業務蒸蒸日上。茲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增設分行，以便利僑胞之匯款與儲蓄。本行信譽昭著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，實為僑胞之理想選擇。歡迎各界人士踴躍參加。

本行自開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與支持，業務蒸蒸日上。茲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增設分行，以便利僑胞之匯款與儲蓄。本行信譽昭著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，實為僑胞之理想選擇。歡迎各界人士踴躍參加。

---

本行自開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與支持，業務蒸蒸日上。茲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增設分行，以便利僑胞之匯款與儲蓄。本行信譽昭著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，實為僑胞之理想選擇。歡迎各界人士踴躍參加。

本行自開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與支持，業務蒸蒸日上。茲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增設分行，以便利僑胞之匯款與儲蓄。本行信譽昭著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，實為僑胞之理想選擇。歡迎各界人士踴躍參加。

本行自開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與支持，業務蒸蒸日上。茲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增設分行，以便利僑胞之匯款與儲蓄。本行信譽昭著，手續簡便，利息優厚，實為僑胞之理想選擇。歡迎各界人士踴躍參加。















